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四川省部分地區的疾病情況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闡述香港現行的進口肉類檢驗檢疫機制及因應四川省部分地區(包括資陽市及內江市)發生疫病，香港和內地當局所採取的跟進工作及應變措施。

進口肉類檢驗檢疫機制

2.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對進口肉類設有一套監管機制，這套制度依照國際慣用模式和標準而建立，並以風險評估為準則。所有肉類(包括冷藏豬肉)的出口地，必須先行向食環署提交相關資料包括規管肉類衛生標準的法例；動物疾病情況；農場、屠宰場及加工處理廠的設施及衛生水平；及衛生證書的簽發機構和認證內容等，以證明有關肉類的衛生標準，通過審核程式後，才可獲准以試運形式向香港供應肉類。
3. 食環署會以扣驗形式，檢驗以試運形式進口香港的首三批的肉類。待檢驗報告證實沒有問題後，這些肉類才可推出市面發售。食環署如滿意首三批的肉類的情況，便會對其後三批進口的肉類，每批都進行抽樣檢驗。如食環署滿意首六批肉類的檢驗結果，便會將其後進口的肉類納入恆常的食物監察制度繼續監管，並會在進口、批發及零售層面，抽取樣本進行檢驗。
4. 以上扣檢及抽驗的安排，跟國際慣常做法一致，亦適用於包括內地的所有出口國家或地區。政府在決定是否暫停從某些國家或地區進口肉類，以公眾健康及食物安全為考慮，並參考相關國際機構的指引，特區政府是完全自主，自行作出有關的決定。針對動物健康及公眾健康，世界動物衛生組織把一些重要的動物疫病例如禽流感及瘋牛症，列為需要呈報的疾病，並就有關疾病制訂指引，包括建議入口國/地區可限制發生動物疫症

國家/地區的動物及動物製品進口。豬型鏈球菌在豬隻十分普遍，而豬型鏈球菌病並不是世界動物衛生組織列為需要呈報的疾病，而該組織亦沒有就這疾病制訂相關指引。

從內地輸港豬肉的安全性

5. 所有從內地輸港的豬肉均經過檢驗檢疫部門嚴格檢驗檢疫，並需附有由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國家質檢總局)或有關出入境檢驗檢疫局發出的衛生檢疫證書，證明豬肉是安全和適宜供人食用，有關衛生檢疫證書亦需證明豬隻在屠宰前曾經過檢驗和沒有感染傳染病。由於輸港豬肉屬安全衛生，現階段沒有需要亦沒有理由全面禁止四川省的豬肉輸港。

四川省部份地區疫病情況

6. 自本年七月起，四川省部份地區包括資陽市和內江市發生不明原因豬、羊死亡。據國家農業部及國家質檢總局的通報，截至 7 月 25 日，死亡生豬 469 頭、山羊 1 隻。另外，根據衛生部提供的資料，截至 7 月 26 日中午，累計個案 117 例，實驗室確診 5 例，死亡 24 例，情況嚴重 21 例，治癒出院 5 例，涉及的病人可能曾參與屠宰或處理患病的豬而發病。與病人有緊密接觸的人士，包括病人家屬，均無出現病徵。病人發病時有高燒、頭痛和敗血徵狀，病情較嚴重的更會出現敗血性休克和腦膜炎。

7. 這資料與臨床文獻一致，顯示有關疫病極可能是透過患者的職業感染。

8. 疫情發生後，農業部立即組織豬病、動物流行病學專家前往有關地區開展疫病診斷和流行病學調查，指導疫情防疫工作。經內地專家組對病死豬進行測試，初步診斷為豬鏈球菌病，病原為豬鏈球菌 II 型，發病誘因正在調查中。針對這次疫情，農業部會同衛生部、四川省採取了一系列緊急防控措施，加強疫情監測及以及加強防控工作，嚴防疫情擴散。

香港與內地的通報機制

9. 為防止可傳播的動植物疾病在香港與內地之間跨境蔓延，保障公眾及動植物的健康，政府當局與國家質檢總局及農業部設有聯絡通報機制。如發生重大動植物檢疫事件，兩地有關當局將互相通報。

10. 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傳染病通報機制是分為兩個層面。在粵港澳防治傳染病專家組三方會議的層面上，粵港澳三地已成立一套有效機制，一起分享經驗和定期交流傳染病資料。這機制規定粵港澳三地必須每月就須呈報疾病交換資訊；每當爆發不明性質傳染病或發生重大公共衛生事故時，必須迅速通報；以及在各主管公共衛生當局之間以電話和傳真機設立點對點通訊網絡。

11. 至於廣東省以外的公共衛生事宜，衛生署一直與北京衛生部保持緊密且有效的聯繫，而衛生部也與衛生防護中心保持定期和適切溝通，商討在香港和內地出現的各種傳染病和公共衛生事故，並會每月互相通報傳染病資訊和內地各地疫情的摘要。

12. 內地、香港和澳門主管衛生事務的高級人員也會定期會晤，就衛生政策和計劃交換意見，包括監測和防控傳染病，並促進粵港澳三地合作。

香港當局所採取的跟進及應變工作

13. 香港衛生防護中心在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接獲衛生部通知有關四川省資陽市出現原因未明的死亡個案後，便已即時聯絡衛生部了解事件的最新情況。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和食環署亦根據通報機制，聯絡了國家質檢總局和農業部查詢事件的詳細情況。為進一步了解事件，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食物及環境衛生)在七月二十五日親自前往北京與國家質檢總局了解事件的最新情況。

14. 因應最近四川省的疫情，食環署已加強與內地檢驗檢疫機構的聯繫，確保肉類出口衛生証書機制運作良好。食環署已加強進口活豬及肉類的檢驗檢疫工作，以及屠房內豬隻的屠前及屠後檢查。此外，該署亦已提醒所有負責動物管制的前線員工、

屠房從業員、動物屍體收集商及有關食物業從業員在工作時謹記穿着適當保護衣物及注重個人衛生。如有感不適，應即時停止工作，向管理層報告及求醫診治。另外，食環署亦將處理豬肉的安全資料上載於該署的網頁。食環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亦已加強內地進口及本地豬隻的實驗室化驗工作。

15. 香港衛生防護中心已立即通知醫院管理局有關四川省的情況，並提醒他們要向衛生防護中心報告疑似病例。醫院管理局隨即通知轄下急症室有關事宜。該中心亦已發信予全港醫生，通知他們四川省出現的死亡個案，並隨函附上有關豬鏈球菌感染的資料單張，請他們對疑似病例提高警覺，以便通報不尋常的病例。我們亦如常的實行了邊境管制及港口衛生措施。衛生署亦計劃派員前往四川參與調查工作，以便進一步了解疫情。

16. 有關豬鏈球菌感染的資料單張亦已上載於該中心的網頁，讓公眾知悉疾病的背景資料和其臨床徵狀，並了解豬鏈球菌感染的防預及處理方法。該中心建議市民如懷疑感染豬鏈球菌，應立即就醫。

17. 另外，在處理死豬方面，食環署亦已加強了豬屍收集站的檢查工作，儘早清理豬屍，和加強執法打擊不當棄置豬屍的非法行爲。至於本港的農場方面，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已通知豬農留意自己及飼養豬隻的健康情況，若農友身體不適，應盡快就診，主診醫生會就情況向衛生署作出適當的呈報，以作跟進，而豬隻的健康情況有變，則通知漁護署。

內地當局所採取的跟進及應變工作

18. 農業部及衛生部派出的聯合工作組協助地方部門，廣泛展開調查，搜索懷疑病人和可能受感染的生豬，防止疫情擴散，並要求當地居民不要宰殺、加工病死豬。經內地當局調查核實，在出入境檢驗檢疫機構監管的出口豬羊飼養場未發生上述疫情，也未發生人員感染。在此之前供港澳的豬肉和羊肉均經檢驗檢疫部門嚴格檢驗檢疫，是安全衛生的。

19. 因應特區政府的關注，作為預防措施，內地主管部門自七月二十五日起已暫停出口資陽、內江兩市範圍內的豬、羊及其肉類產品，並密切注視疫情動態，進一步加強對出口豬、羊飼養

場的疫情監測。

總結

20. 政府各有關部門會繼續密切留意事態發展，並與內地當局跟進事件的最新情況。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漁農自然護理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衛生署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